

寄發／領取股票及退回股款

就通過網上白表服務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的各申請人而言：

- 透過網上白表服務申請認購1,000,000股或以上香港發售股份並已成功獲分配全部或部分香港發售股份且符合資格親自領取股票的申請人，可於2022年6月21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或本公司於報章通知寄發／領取股票／電子自動退款指示／退款支票的其他地點或日期，前往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領取股票。
- 未於指定領取時間內親身領取股票的申請人，股票將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有關申請指示所示地址，郵誤風險由申請人自行承擔。
- 透過網上白表服務申請認購1,000,000股以下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人，股票(如適用)將於2022年6月21日(星期二)或之前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有關申請指示所示地址，郵誤風險由申請人自行承擔。
- 通過單一銀行賬戶提出申請並繳付申請股款的申請人，任何退回股款將以電子自動退款指示形式存入該銀行賬戶。申請人通過多個銀行賬戶提出申請及繳付申請股款，任何退回股款將以退款支票形式通過普通郵遞方式寄往相關申請指示所示地址，郵誤風險由申請人自行承擔。

就通過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的各申請人而言：

- 就分配香港發售股份而言，香港結算代理人不會被視為申請人，每名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或有關指示的每名受益人方被視為申請人。
- 通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而全部或部分獲接納的申請人，股票將以香港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的名義發出，並於2022年6月21日(星期二)或香港結算或香港結算代理人釐定的任何其他日期存入中央結算系統，記存於其指定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的股份戶口或其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
- 申請人應按照本公司於2022年6月21日(星期二)發佈的本公告中「分配結果」一段所述方式，核對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倘該名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為經紀或託管商，則包括有關實益擁有人的資料)的申請結果、獲接納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或其他身份識別號碼(公司的香港商業登記號碼)及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基準。如有任何資料不符，須於2022年6月21日(星期二)下午五時正前或香港結算或香港結算代理人釐定的其他日期知會香港結算。

- 倘申請人指示一名經紀或託管商代為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申請人亦可向該名經紀或託管商查詢其獲分配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及應收回的退回股款金額（如有）。
- 以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身份提出申請的申請人可於2022年6月21日（星期二）通過「**結算通**」電話系統及**中央結算系統互聯網系統**（根據香港結算不時生效的《投資者戶口操作簡介》所載程序）查閱其獲分配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及應收回的退回股款金額（如有）。
- 有關申請全部或部分不獲接納而退回的申請股款（如有）及／或發售價與申請時初步支付每股發售股份的最高發售價之間的差額退款（包括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聯交所交易費及財務匯報局交易徵費，惟不計利息），將於2022年6月21日（星期二）存入申請人的指定銀行賬戶或申請人經紀或託管商的指定銀行賬戶。

公眾持股量

董事確認

- 根據上市規則第8.08(1)條的規定，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已發行股份總數約48.7%將由公眾人士持有；
- 根據上市規則第8.08(2)條，股份將於上市時由至少300名股東持有；及
- 根據上市規則第8.08(3)條，三大公眾股東於上市時持有的股份將不超過公眾持有的50%。

開始買賣

- 假設全球發售於2022年6月22日星期三（香港時間）上午八時正或之前在各方面成為無條件，預期股份將於2022年6月22日星期三（香港時間）上午九時正開始在聯交所進行交易。股份將以每手200股為單位進行交易。股份的股份代號為6667。

承董事會命
美因基因有限公司
主席
林琳

香港，2022年6月21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俞熔博士、林琳女士、黃宇峰先生及姜晶女士；非執行董事郭美玲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張影博士、賈慶豐先生及謝丹博士。